**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进行招标。现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前来参与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

2.本招标项目范围为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整体研发内容。

3.技术需求：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概述及技术需求”。

4.合同期限：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盖公章，营业执照为最新检审合格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满足本技术研究项目内容，

2、信誉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投标（开标当日由招标人统一查询）。

 3、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来承担过的余热锅炉发电类项目业绩。（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投标人应当满足以下条件（提供承诺书）：

（1）投标人必须具有在其注册地市级以上的登记机构（科技部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认定的登记机构）完成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条件。

（2） 投标企业资质要求具有A级锅炉部件、B级锅炉制造资质，有锅炉安装资质。

所提供的设备应符合现行特种设备的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环保部门的规定。

（3）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企业无隐瞒不良记录或在任何阶段提供虚假资料有欺诈行为的，如有将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招标人的损失；

（5）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凡报名参加投标者，详见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公告。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http://cg.jdsn.com.cn/）从平台下载。

**四、投标文件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公告。

2.投标文件递交方式：上传至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网（http://cg.jdsn.com.cn/）

3.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公告。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所报价格为项目整体研发总费用，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研发人员费用、研发设备的研制生产、运杂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安装调试费、培训、售后服务等所有一切费用。

（2）招标人不组织现场勘踏，投标人自行勘踏现场，未勘踏现场的视同为接收现场所有条件。

（3）本次招标公告在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网上（http://cg.jdsn.com.cn/）发布。

公告期限：详见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公告。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闻喜县侯村乡西阳村村西

联系人：乔琳宏

联系电话：13466922302\_

勘踏现场联系人：王成

联系电话：\_1829279635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项目编号 |  |
| 2 | 项目名称 | 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 |
| 3 | 招标人 | 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
| 4 |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 详见招标公告 |
| 5 | 招标方式 | 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网上招标 |
| 6 | 合同期限 | 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 7 | 最高投标限价 | □无最高投标限价☑有最高投标限价：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345万元。投标单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 7 | 投标报名 | 1. 凡报名参加投标者，详见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公告。
2. 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网（http://cg.jdsn.com.cn/）从平台下载。
 |
| 8 | 投标文件递交 | 详见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公告。 |
| 9 | 联合体投标 |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0 | 投标文件目录 | 1. 投标申请及声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承诺书
4. 营业执照复印件
5. 相关资质、业绩
6. 投标报价、分项报价表
7. 研发项目主要研发内容、技术指标、技术方案、创新点、安装调试方案、研发进度计划等
8.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及说明
9. 服务承诺
10. 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1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 11 | 联系事项 | 招标单位 | 联系人 | 乔工 |
| 联系电话 | 13466922302 |
| 勘探现场 | 联系人 | 王工 |
| 联系电话 | 18292796351 |
| 12 | 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30000.00元（1）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收款单位：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闻喜支行帐 号：0511035419022132253联系人：乔工电 话：\_13466922302\_（2）验证：未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不予报名2、投标保证金形式：（1）投标人应以自己的名义向招标单位提交投标保证金，不得委托第三方提交。（2）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资金的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3）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4）投标保证金请备注项目名称 |
| 13 | 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 | 项目候选人为3人，中标人为1人。备注：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候选人为中选，也可以重新招标； |
| 14 | 其他 | 1、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勘察现场；未勘踏现场的视同为接收现场所有条件。2、本次招标公告在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http://cg.jdsn.com.cn/）网上发布。3、投标人须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而可能增加的费用，招标人不因疫情原因而额外支付其他费用；4、本项目为固定价格，项目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研发人员费用、研发设备的研制生产、运杂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安装调试费、培训、售后服务等所有一切费用及其他风险因素，合同履行期间中标单位不得因任何原因提出增加费用。 |

**1.总则**

**1.1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1.2.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盖公章，营业执照为最新检审合格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满足本技术研究项目内容，

1.2.2信誉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投标（开标当日由招标人统一查询）。

1.2.3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来承担过的余热锅炉发电类项目业绩。（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4投标人应当满足以下条件（提供承诺书）：

（1）投标人必须具有在其注册地市级以上的登记机构（科技部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认定的登记机构）完成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条件。

（2）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企业无隐瞒不良记录或在任何阶段提供虚假资料有欺诈行为的，如有将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招标人的损失；

（5）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6投标人须具有A级锅炉部件、B级锅炉制造资质，有锅炉安装资质。

**1.3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3.1 投标人应具备履行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投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责令停业的；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

**1.4费用承担**

1.4.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5保密**

1.5.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6语言文字**

1.6.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可使用其他语言，但均应附有中文注释。

**1.7计量单位**

1.7.1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踏勘现场**

1.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8.2 无论是否由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8.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8.4 如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本招标文件包括：

 （1）第一章：招标公告；

 （2）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第三章：评标方法；

1. 第四章：项目概述及技术需求
2.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

 （6）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2.1.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

2.1.3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申请及声明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3）投标承诺书

（4）营业执照复印件

（5）相关资质、业绩

（6）投标报价、分项报价表

（7）研发项目主要研发内容、技术指标、技术方案、创新点、安装调试方案、研发进度计划等

（8）技术及商务偏离表及说明

（9）服务承诺

（10）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投标报价**

3.2.1 招标人对每一投标人仅接受一个投标报价。

3.2.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表中有关内容。

3.2.3 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维修服务提供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招标人认为投标人对各种影响报价的现场因素和项目对象情况等已有充分了解，故任何因忽视、误解或服务时间延长等导致的费用追加的申请都将不被接受。

3.2.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报价的，须符合本关于投标文件签署、装订的有关要求。

**3.3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限期应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否则将被否决投标。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以电汇（网银转账）形式转出。

3.4.3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4 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5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包括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履约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6.4 投标文件的编制目录，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投标**

**4.1投标文件的原件**

4.1.1 投标人应保留相关文件及证明原件，以备招标人核查。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上传标书）。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金隅冀东阳光采购平台开标、评标。

**6.评标**

**6.1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审议所有投标文件，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名顺序。

6.1.2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的原则。

**6.3评标及定标方法**

6.3.1 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按本招标文件附件一规定的评分细则进行评分。在完成评分后，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对各投标人按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人数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6.3.2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的，须选择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6.3.3 采用其他方式评标的，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方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6.3.4 如投标人总得分相同或经评审的报价相同时，由招标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自主确定中标人。

6.3.5 采取综合评分的办法，具体分值构成见第三章 内容。

**6.4否决投标的判定**

6.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若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6.4.2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6.4.3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6.4.4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如有授权，未提供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4）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关键内容字迹潦草、模糊，无法辨认；

（5）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

（6）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声明以哪个报价为准；

6.4.5否决投标的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通过。

**6.5 价格计算错误的确定**

6.6.1评标过程中，对价格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 如果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数据有差别，以最低报价为准。
2.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6 评标过程保密**

6.7.1 在宣布中标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和中标意向等有关信息，均不得泄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6.7.2 投标人不得探听6.7.1条所述信息，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评标过程。

6.7.3 在评标期间，招标人将指定联络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络。

**6.7 中标无效**

6.8.1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

6.8.2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8.3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合同订立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6.8 否决所有投标**

6.9.1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6.9.2 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接受任何投标，及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而没有向投标人解释原因的义务。

**7.合同授予**

**7.1中标通知**

7.1.1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有法律约束力。

**7.2签订合同**

7.2.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2.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重新招标**

8.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其他招标人认为应当重新招标的情形。

**8.2不再招标**

8.2.1 招标人有权依照法律规定，对于重新招标后仍无法选定中标人的项目不再进行招标，依法不符合不再招标情形的除外。

**9.纪律和监督**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9.1.1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9.2.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9.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9.4.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第三章 评标标准**

1.本次招标活动，评标委员会先对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不进入详细评审；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入详细评审，在详细评审的基础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2.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审查每一个投标文件，根据初步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投标申请及声明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投标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承诺书 | 提供承诺书 |
| 联合体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其他 | 招标公告中要求的其他内容 |
| 投标内容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服务期/工期/供货期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保证金 | 按规定提交 |

3.详细评审

本次招标采取综合评分法进行详细评审，并采取打分的方法衡量投标文件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满分为100分。评标委员会每个成员对每个投标人的打分，经过算术平均后，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并据此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从以下几方面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和打分：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投标报价：45分；技术方案评价：50分；业绩评价：5分 |
| 满分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投标报价得分 | 45 | 评委按照投标人报价由低价到高价的顺序进行排名，以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基准价，价格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45，基准价满分45分。 |  |
| 技术方案得分 | 50 | 1、项目技术研发合同不能在政府科技主管部门办理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备案的（或无承诺的），本项技术方案得分整体为0分，不再参加以下评判打分。2、招标文件第四章中项目整体研发内容包含招标文件中研发项目要求的全部五个子系统，且技术措施描述清晰得分15分，缺少一项或某一项描述不清晰扣3分，最低分0分。3、招标文件第四章中项目技术指标满足招标文件中全部研发技术目标要求得分20分，一项不满足扣5分，最低分0分。4、有关键技术创新点得分7分，无关键技术创新点或关键技术创新点不明确或不突出得0分。5、有技术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得分4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最低分0分。6、质保期最高满分4分，按质保期排名依次递减2分，最低分0分。7、招标文件第四章中项目概述及技术需求中项目施工安全资质证明材料一项不满足扣4分，其他项一项不满足扣3分。技术方案总分50分扣完为止，技术方案最低分0分。 |  |
| 业绩评价得分 | 5 | 提供近年来的相关锅炉项目效率提升业绩合同（投标时上传相关合同原件扫描件或者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每提供1份者得1分，最高5分，未提供业绩为0分。合同如果盖章、签字不清晰的视为无效业绩。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不清晰的也视为无效业绩。 |  |

说明：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的扫描件加盖公章为依据，原件备查**。**

# **第四章 项目概述及技术需求**

1、**项目概述：**

水泥企业回转窑筒体表面温度在200-380℃，平均温度为300℃左右。回转窑筒体表面散热占系统表面散热的比例较大，通过本项目整体研发，在回转窑筒体上开发设计新型弧形余热集热器，充分利用回转窑筒体的热量产生低压饱和蒸汽和高温高压热水直接参与发电，从而实现提升能源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企业效益，减少碳排放量的目标。

1. **技术研发内容：**

项目整体研发内容包括以下几个子系统，1)窑体余热利用集热器系统;2)现场仪表及电控系统; 3)钢结构支撑及巡检系统； 4）自动控制系统 ；5） 外保温系统;

3、**技术指标要求：**

3.1.集热器模块设计采用中压锅炉钢管，材质为20GB3087。

3.2.受压件全部焊口在制造厂内完成，焊接后100%无损探伤检验，最大程度的保证制造质量。

3.3.膜式壁外侧采用100mm的保温。3.4.严格按照锅炉安全技术监察规程相关标准研发设计、制造，全部受压部分焊接完成后进行水压试验，水压试验压力采用2倍设计压力。

3.5窑筒体实施余热回收技术后，窑筒体温度与安装前持平。如遇特殊情况，窑体温度超过安全使用温度，开启风机使窑体降温，保证窑筒体温度在合理范围内，水泥窑正常运行，同时余热回收装置也可以正常使用。

3.6窑体外侧加装的余热回收装置为C型，预留筒体扫描区域，不影响筒体正常温度扫描。

3.7项目实施后水泥窑余热发电系统日增加发电量10800kWh（换算台时发电量增加450kwh）以上。

3.8.项目实施后在不停窑的情况下可以拆卸。

3.9.窑筒体热回收装置需满足甲方现有锅炉的技术要求。

3.10.技术合同备案：签订合同后，乙方负责在乙方注册地市级以上科技主管部门完成技术合同认定备案，并向甲方提供备案表原件。

3.11. 新增窑筒体集热锅炉备案：乙方负责在甲方注册地市级以上特种设备检验所备案，并向甲方提供备案表原件。

（注：以上技术指标要求中的参数、指标为基本要求，投标人根据设备性能提供实际参数和保证指标，投标人提供的参数和保证指标将作为评分依据和中标后的考核依据。投标文件须明确注明正、负偏离）

**4、通用技术要求**

4.1.卖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应是崭新的、设计合理、制造精良、使用寿命长、安全可靠、能长期安全运转，没有异常的变形、震动、腐蚀及操作困难等现象。

4.2.卖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应是先进的、具有成熟操作经验的产品。

4.3.除特殊说明外，卖方所提供的设备。应具有3年以上的运行经验，那些实际上是试制品的设备，买方不予接受。对于易磨损件、易腐蚀件或其他易损坏和消耗部件或经常调整、检查、维修的部件，应便于移动、修理和更换，所有这些部件应用合适的材料制造，使得其维修量最小。（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4.4.卖方应提供完整的、最新制造的设备，不限于以下内容：

用于系统的每台设备之间的所有联接件和完整系统的零部件；

配置进出口配对法兰，及整体法兰密封垫（发泡橡胶或橡胶垫，不接受石棉绳密封），以及两个法兰连接的所有螺栓，在两对法兰外再配盲板，以防止在运输过程中有异物进入）；

设备安装所需的所有地脚螺栓、螺母、垫片、楔块、垫板等；

设备本体的装配螺栓、螺母、垫片、密封垫及与买方设备连接的部件如配对法兰等；

设备的平台、栏杆和梯子等结构件；

设备的所有必要的安全装置；

设备外露运动部件必须按照 GB 或 ISO 安全标准配置必要的防护网（罩）。

设备的传动装置应包括底板、电动机底座、电动机、电动机启动装置、减速机、联轴器、链轮、齿轮、链条、V 型皮带、V 型皮带轮及罩子等；

设备的压缩空气、油、水和电气等各种仪表；

系统中的仪表（测速器、压力表、温度计、传感器、变送器、测震仪等）；

安装在所供设备上的压缩空气、油、水管道上的阀门、管道元件及附件；

混凝土结构中的特殊预埋件和固定件；

安装和维修用特殊焊条、专用工具和易耗品；

必要的消音器和隔音罩。

4.5.所有重型部件应考虑在安装和维修期间便于起吊和装运，诸如与设备配套的吊耳或球形螺栓、螺母等。

4.6.所有使用的材料应符合技术要求，应为新的、未使用的、高质量的，且不得有裂逢、沙眼、斑点等有害缺陷。铸件和锻件应满足其材料的技术要求和机械加工精度。

4.7.所有设备的噪音值不得超过现行 GB 或 ISO 标准中的规定。

4.8.上述的技术要求，同样也构成了买方对卖方总的供货要求的另一同等概念。

4.9. 所有设备须配置双法兰及螺栓副。

4.10.所有的设备和部件都应在较易接近的位置设置防锈抗腐蚀并能长期保存的金属铭牌，铭牌上刻有的内容应包括：编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主要技术性能、制造厂名、出厂日期。

4.11.所有轴承均应设有可靠的润滑和密封措施，所有液压控制装置均要防尘。

4.12.卖方在中标后应提供全部设备及另零部件清单、易损件的材质及使用寿命，工程设计所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水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安标要求：

钢梯、栏杆的高度；

管道标识、管道的油漆颜色、介质流向等标识清楚；

电缆、桥架，电气接地、防雷措施等；

施工范围的边缘、空洞等各种防护措施；

设备的所有必要的安全装置；

设备图纸及操作维护说明书。

4.13参照标准

本规定中引用的标准，应是在本合同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28 天尚在通用的最新版本。所有提供的设备和制作工艺是与国际标准化组织及国际电气技术委员会已颁布的标准有关的，即使标准没有在本规定中引用，设备也应根据这些标准制作，除非另有说明。这些标准应包括：

4.13.1.中国国家标准；

4.13.2.其它认可的中国标准、行业标准；

4.13.3.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 ISO，DIN，BS，JIS，ASTM，AFNOR；

4.13.4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标准；

4.13.5其它国家的权威标准

## **5、技术服务要求**

5.1.乙方应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项目研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其内容包括：

1）卖方技术人员应详细解释有关技术资料、图纸、操作手册及注意事项等；

2）安装技术要求交底、安装及调试技术指导和中间验收、设备性能测试；设备操作及预防性维修培训等工作；

5.2.设计联络：卖方应根据系统设计需要，自费参加相关的设计联络会议。

5.3.产品发运前10日，卖方通过邮件、传真等方式与买方联系，衔接到货、收货事宜。货到工地后，卖方派专人到场进行货物的验收、交接和建议存放等工作。

5.4.在买方进行安装前，卖方对安装基础和安装条件、安装环境等进行验收和确认，以保证设备安装能顺利进行。

5.5.安装调试：在买方通知卖方到现场技术服务后，卖方应及时选派身体健康、经验丰富、工作能力强的机械、自动控制专业工程师到工作现场，协助安装人员熟悉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了解设备构造及安装技术要求，确保设备正确安装、保养和使用，并指导产品的安装、调试，协助解决安装调试中的技术问题，并对安装质量予以确认，确保安装质量和效果。

5.6.设备在安装调试及负荷试车过程中,如买方发现卖方产品出现制造质量问题时,卖方接到通知后应及时派代表到买方现场确认并解决有关问题,在此过程中形成的记录、纪要、备忘录等,双方代表应签字予以确认。

**6、资料图纸的提供**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内容 | 提交时间 |
| 1 | 交付文档 | 研发设计方案、功能开发设计文档及相关资料图纸 |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 |
| 2 | 施工方案 | 调试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 | 设备交货前两周 |
| 3 | 基本资料 | 主要材料的材质证明书、合格证、设备的各项测试、检验报告等 | 随设备发货 |
| 4 | 设备使用维护说明书 | 包括系统及监测装置使用维护手册、说明书 | 随设备发货 |
| 根据项目实际开展需要，不局限于以上交付文档清单，要求交付文档模板须经甲方确认。买方鼓励卖方在买方要求之外，增加有特殊性能的技术参数和资料 |

## **7、质保及售后要求**

7.1.质保期一年，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所投产品厂商在质保期内提供全天候24小时的电话响应，如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卖方在接到通知后12小时内做出明确回复，根据需要三天内到达服务现场。

7.2.质保期后，乙方应优惠提供相关配件。

## 8、**验收标准（验收方式）**

8.1按照该项目的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合同、投标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及投标过程中的有关材料，由甲方与乙方共同验收。（含新增压力设备检验合格备案，乙方负责压力设备备案相关手续办理）

8.2 竣工验收：乙方项目研发建设完毕，锅炉管道打压试验合格投入运行后，在窑产量，锅炉、汽轮机参数（锅炉温度，负压，汽轮机真空，进气量等）稳定的情况下，与投运前三日平均日发电量对比，高于投运前日发电量10800kwh，（换算为台时发电量增加450kwh）视为验收合格。

8.3验收时发现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部件，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退换，甲方不接受维修方式。退换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不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因此造成的不能按时履约属于乙方违约。如在验收中发现双方均无法认定的争议，可聘请双方认可的具有国家认可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予以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9、交付（安装）要求**

合同签订生效后，无特殊不可控因素情况下，40天内完成研发及设备制造，组件运达甲方工厂试验现场。现场安装调试及工业试验及工期60天。

**10、知识产权要求**

投标人应保证所承揽的甲方研发项目产品（包含相应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如专利权、版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权利）的主张或起诉。投标人中标后须协助甲方就本项目研发项目的技术成果完成实用新型专利的申请，一旦出现技术成果被认定侵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中标人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带来的全部最终不利后果。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11、项目实施方案**

乙方投标文件中应提出明确的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所投项目的参数情况、施工进度及工期、安全保障措施、验收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等保证甲方正常使用中标乙方所投项目需明确的相应内容。

**12、项目施工方案**

阐明工程施工条件的分析、施工部署、项目管理组织机构、施工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措施、人材机计划、人员资质、进度计划（横道图），施工工期等方面。提交包括临时设施及其他必须的图表、文字说明书等资料，至少应包括：

1）施工组织设计编制依据及编制说明；

2）工程概况及对自然条件和施工条件的分析；

3）施工总体方案；

4）主要工序的施工方法；

5）施工安全措施；

6）雨季施工措施，大暴雨、台风预防措施；

7）总体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施工进度表可采用横道图表示；

8）劳动人员需用计划，相关人员资质；

9）施工机械的进场计划；

10）保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减少扰民降低环境污染和噪声的措施。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制造年份 | 额定功率( KW ) | 生产能力 | 用于施工部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  |  |
| --- | --- |
| 工种、级别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的。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图

（投标单位自制）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投标单位自制）

**13、特种设备施工验收要求**

以下流程均由施工单位（即乙方）办理。

13.1.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网上《施工告知》。

13.2.网上告知审核通过后应在一周内到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特设科现场办理线下告知。

13.3.线下告知后去运城市特检所提交以下资料：

1）特种设备安装告知单

2）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3）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4）特种设备安装人员作业证

5）设备合格证、数据表、监督检验证明、能效测试报告

6）如果存在锅炉改造还需增加：需要改造部件合格证，监检证书、与特检机构签订的监检协议书。

13.4.闻喜县工商质量监督局提交告知单一份。

**14、项目施工安全要求**

项目资质和安全条件审查要求见附件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文本**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乙方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技术研发（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方）： 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地： 山西省闻喜县侯村乡西阳村村西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

 通讯地址： 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乙方（受托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科技研发 【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项目号000000） ，甲方支付乙方相应科技研发经费, 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科技研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科技研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技术内容：

2．技术目标：

3.技术方法和路线：

4.创新点：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向甲方提交科技研发计划，科技研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科技研发的技术目标；

 2. 科技研发的技术内容；

 3. 科技研发的方法和路线；

 4. 科技研发的进度表；

**第三条** 研发进度：

乙方应在保证安全、环保的前提下，按照甲方确认的目标、内容、方法和路线进行研发工作，并按下列进度完成研发工作：

1. 合同生效后10天内提供【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的研发计划。

2.完成第一项内容后 天内完成【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的整套技术方案。

3.完成第二项任务后 天内完成研发设备制作，研发部件安装、调试系统、系统运行效果的试验（因甲方现场试验条件不具备的原因不能按时完成则时间顺延）；每次研发试验前，要有详细的技术项目设计书和试验后要有针对性的总结和改进方案。

**第四条** 安全责任：

1、乙方自带工具以及劳动保护用品；

2、乙方应严格遵循安全工作条例，在研发活动中须遵守甲方厂规厂纪，否则按甲方规定处理；

3、乙方需在进场3天前办理完成入厂相关手续（安全协议及相关资料），如因未办理完成入厂手续导致的误工及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必须持有相关特种作业证方可开始作业，作业中要安排专人负责现场施工的安全检查工作。

4.乙方应加强工作现场管理及职工素质教育与安全教育。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研发红豆安全。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

5、乙方应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办事，乙方在现场，应指定专（兼）职安全员，佩带专用标志及时与甲方安全负责人联系，做好现场的安全工作。

6、乙方必须按照国家规定为工作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或商业保险（不低于150万元），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保证安排的工作人员年龄不得超过55周岁；特殊作业人员需要提供特殊作业人员相关的作业证或操作证；安全考核执行甲方安全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违反规定的给予500-1000元的处罚。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科技研发经费和报酬：

1．项目科技研发费用总额为¥ 元整 ，大写： 整（含6%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金额为 元整。特殊情况：因国家税收政策性调整变动，税率发生变化，则以不含税单价为基准加相应的税率予以结算。

 其中：因乙方因素造成连续二次不能及时完成【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技术研发，甲方有权停止研发项目费用支付，并终止本协议。

2. 项目研发经费由甲方分四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第一期：经甲方核对乙方提供的科技研发方案无误，且乙方提供技术合同认定备案原件后甲方支付乙方项目科技研发费用的30%。（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6%）；

（2）第二期：乙方主要研发设备到厂，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支付乙方项目科技研发费用的15%。

（3）第三期：乙方项目研发完成后，调试后可稳定运行连续达到研发目标后，研发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项目科技研发费用的 45 %；

（4）第四期：本技术合同总额的10%，12个月后无项目研发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无息付清。

（5）结算方式：电汇支付。

（6）若乙方未按甲方研发计划的进度进行，扣除科技研发费的5％。

（7）项目验收时实际研发指标达不到甲方项目研发指标要求，允许乙方整改，整改最长期限6个月。若整改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则乙方须在30天内退回甲方预付本项目全部科技研发费用。

**第六条** 本合同严禁将项目转包和违法分包，如发现乙方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情况，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本合同的项目科技研发费用仅供乙方用于该项目的技术研发过程使用。甲方有权监管项目科技研发费用的使用情况，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八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发工作转让第三方承担。

**第九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科技研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通过对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协商解决承担风险损失。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科技研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 5 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作为科技研发标的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一方应在 5日内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严禁向外界透漏任何有关乙方【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研发的各种参数和方式、方法。

2．涉密人员范围: 班组长以上所有参与【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的人员。

3．泄密责任：依法追究责任，并补偿由此给乙方带来的损失。

 乙方：

1. 保密内容: 在成果未得到甲方认可前，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任何有关甲方研发计划内容和进度，及项目的各种参数、方式和方法。

2．涉密人员范围: 乙方所有参与【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技术研发的人员。

3．泄密责任：依法追究责任，赔偿甲方有关项目研发的一切费用。

**第十二条** 乙方应当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项目研发成果：

1．项目研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乙方应向甲方交付【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样机一套及相关技术资料。

2．科技研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 验收合格后在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内交付。

3.其他要求：乙方应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项目研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科技研发成果进行验收：

 1.按照该项目的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及本合同第一条中的研发内容、技术目标进行验收，由甲方与乙方共同验收。（含新增压力设备检验合格备案，乙方负责压力设备备案相关手续办理）

2.竣工指标验收：乙方项目研发建设完毕，锅炉管道打压试验合格投入运行后，在窑产量，锅炉、汽轮机参数（锅炉温度，负压，汽轮机真空，进气量等）稳定的情况下，与投运前三日平均日发电量对比，高于投运前日发电量10800kwh，（换算为台时发电量增加450kwh）视为验收合格。

3.验收时发现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部件，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退换，甲方不接受维修方式。退换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不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因此造成的不能按时履约属于乙方违约。如在验收中发现双方均无法认定的争议，可聘请双方认可的具有国家认可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予以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知识产权的权利归属：

1.若项目研究成果形成知识产权，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乙方保证项目研究成果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只是产权）。

3.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技术研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项目研发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项目研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第十六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项目研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另一方带来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十七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八条** 双方确定，因发生不可抗力因素的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九条** 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项目研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科技研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第二十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调解不成功由合同签订地法院进行裁决。

**第二十一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背景资料，可行性论证报告，原始工艺设计文件等技术文件，经双方以文本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二十二条** 廉政条款

不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人员参加有乙方出资的任何餐饮、娱乐、休闲、健身等活动；不向甲方人员及其家属、朋友送礼（含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和物品）、报销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不为甲方人员及其家属、朋友的个人事物提供低酬劳、无偿帮助或任何形式的好处，不为甲方及其家属、朋友提供使用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遵守公平竞争原则；不通过非正常手段进行商业竞争、损害甲方及其其他商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同意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时间截止到2023年 月 日。

（签字盖章页）

|  |  |
| --- | --- |
| 甲方：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地：山西省闻喜县侯村乡西阳村村西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 0359-8704270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闻喜支行账号：1417 0123 9346社会信用代码：91140823670183926Y | 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社会信用代码：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投标文件主要目录及相关证明材料格式、附件**

主要目录：

1. 投标申请及声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承诺书
4. 营业执照复印件
5. 相关资质、业绩
6. 投标报价、分项报价表
7. 研发项目主要研发内容、技术指标、技术方案、创新点、安装调试方案、研发进度计划等
8.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及说明
9. 服务承诺
10. 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1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在审阅了项目招标文件（招标项目：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 ）所有内容后，签字代表\_\_\_\_\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

1、投标申请及声明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3、投标承诺书

4、营业执照复印件

5、相关资质、业绩

6、投标报价、分项报价表

7、研发项目主要研发内容、技术指标、技术方案、创新点、安装调试方案、研发进度计划等

8、技术及商务偏离表及说明

9、服务承诺

10、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我方决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投标报价单确定：

按上述要求对合同的完成承担全部责任和义务，参与投标并承诺：

1）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大写）元。

2）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要求在合同签订后完成项目整体技术研发。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要求履行合同义务。

4）我方派出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

6）我方同意本投标书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起90天内有效，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我方投标在有效期期满前均有可能被接受。如果我方中标，在正式合同准备好和签字前，本投标书及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7）我方保证不会在竞争性投标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住址）的（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 承诺书**

## **企业合规承诺书**

致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1）我公司可以在注册地市级以上的登记机构（科技部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认定的登记机构）独立完成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企业无隐瞒不良记录或在任何阶段提供虚假资料有欺诈行为的，如有将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招标人的损失；

（5）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知识产权承诺书**

致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我公司保证所承揽的甲方研发项目（包含相应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如专利权、版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权利）的主张或起诉。承诺中标后协助甲方就本项目研发项目的技术成果完成实用新型专利的申请，一旦出现技术成果被认定侵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我公司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带来的全部最终不利后果。

承诺人：（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冀东海天水泥闻喜有限责任公司：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不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及使用挂靠规划设计队伍；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要求在规定的设计周期内完成本项目的设计和相关服务，如有违反，同意接受建设单位违约处罚。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其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人：（公章）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 四 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五、类似项目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点 | 项目日期 | 项目负责人 | 合同金额（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提供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信息不全的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 六、投标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价格 | 备注 |
| 水泥回转窑筒体余热回收发电技术研发 | 1项 |  |  |
| 合计 |  （税率： % ）  |
| 付款方式 |  |
| 优惠条件承诺（如有） |  |
| 投标保证金是否已交 |  |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严格按照我公司要求进行报价。

2.请提供业绩（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合同原件扫描件等）

3.请提供详细分项报价清单。

4.付款方式：（必填）

## 分项报价单（格式自拟）

**七 研发项目主要研发内容、技术指标、技术方案、创新点、安装调试方案、研发进度计划等**

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 【项目概述及技术需求】中要求内容分别陈述。

**八、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序号 | 招标要求规格 | 投标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说明：

**1、投标人应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和服务响应；**

2、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序号 | 招标要求规格 | 投标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九 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十、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1、投标人概况

2、投标保证金证明

......

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外包方安全资质和安全条件审查表**

**被审查单位名称： 检查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质内容** | **相关要求** | **审查部门** | **审查人员** | **审查结果** | **备注** |
| 1 | 营业执照 | 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业务部门 |  |  |  |
| 2 | 资质证书 | 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公司公章。资质等级需与承包项目相符，且在专业平台如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可查。 |  |  |  |
| 3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涉及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提供）。 |  |  |  |
| 4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合同或安全协议签订人为法定代表人时，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  |  |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 1. 合同或安全协议签订人不是法人代表本人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有身份证照片并加盖公司公章）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委托期限。
2. 签订《外包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外包项目环境管理协议书》、《外包项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协议书》，签订合同，**注意需要加盖骑缝章。**
 | 业务部门自查、安全生产部审核 |  |  |  |
|  |  |  |
| 6 | 施工业绩 | 施工业绩需与承揽项目一致或类似，证明具有承揽同类项目施工能力，且业绩良好。 | 业务部门 |  |  |  |
| 7 | 安全承诺 | 企业三年无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及提供材料证实性承诺，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并均加盖公章。 |  |  |  |
| 8 | 安全施工（作业）方案 | 1、施工方案：安全管理网络、施工方式、作业流程、技术方案措施、环保方案措施等； 2、作业风险分析：即本次作业可能涉及的危险因素（如：噪声、粉尘、有毒物质、作业环境不良等）和事故类型（如物体打击、高处坠落、机械伤害、触电、火灾等），详见GB/T13861和GB4661，风险分析应全面具体。3、风险防控措施：即作业风险的控制措施，为了改善安全生产环境，减少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而采取的一系列措施和规定。如：正确佩戴安全帽、安全带等劳动防护用品、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临时线路按规范进行架设、现场配备灭火器、设置安全网等。4、应急处置措施：即发生事故后的应急处置措施，如何抢救伤者、如何逃离、如何扑灭初起火灾、如何进行事故报告等。 |  |  |  |
| 9 | 拟进厂设备登记表 | 1、需登记设备设施包含电焊机、手持电动工具、吊车、叉车及其他车辆、吊篮、起重工具（手拉葫芦、吊索具、千斤顶等）等，保证进场的设备设施安全可靠（需提供登记设备设施实际照片）。2、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检测报告与实际设备设施相符，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 业务部门自查、设备部检查、安全生产部抽查 |  |  |  |
|  |  |  |
|  |  |  |
| 10 | 拟进场作业人员清单及身份证件 | 人员信息包括序号、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文化程度、所在岗位和资格证书、血型、健康状况、保险有效期、紧急联系人及电话等。作业人员年龄必须符合《劳动法》要求，普工年龄男不大于60周岁、女不大于50周岁；对年龄有特殊规定的，按照规定执行，如清库作业为21～50周岁。 | 业务部门自查、安全生产部审核 |  |  |  |
|  |  |  |
| 11 | 拟进场作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或人身意外伤害险证明 | 1、提供的保险证明需由社保局或保险公司提供，并有社保局或保险公司印章。2、人身意外伤害险保额不应低于工伤保险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的额度。3、保险的范围要包括作业项目。4、第一类：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负责人； 第二类：专业技术人员； 第三类：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第四类：商业、服务业人员。第五类：危险性较高的工作；如高空作业、电工、焊工、起重、叉车等。第六类：从事的工作风险系数很高，如消防员、水手、前线军人等。 | 业务部门自查、办公室审核 |  |  |  |
|  |  |  |
| 12 | 全体项目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考核记录 | 提供每名进场作业人员考试试卷，必须本人答题，不得出现代答代签、替考问题，得分、判分有效，不得随意涂改；加盖公司公章。 | 业务部门自查、安全生产部审核 | C:\Users\ADMINI~1\AppData\Local\Temp\WeChat Files\dff3ebf82504ce7aa9cc176fc4772a8.jpg |  |  |
|  |  |  |
| 13※ | ※三项管理制度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提供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目录，提供涉及本项目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 安全生产部 |  |  |  |
| 14※ | 项目负责人、拟进场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的证书及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 | 1、项目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明必须真实有效，且在有效期内，加盖单位公章。提供的安全管理人员必须在本次作业人员名单中，并负责现场安全。2、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应提供国家应急管理部网站查询结果纸质版并加盖公司公章。 | C:\Users\ADMINI~1\AppData\Local\Temp\WeChat Files\dff3ebf82504ce7aa9cc176fc4772a8.jpg |  |  |
| 15※ | 涉及职业禁忌症作业人员的健康体检证明 | 对电工、焊工等特种作业人员要提供由县级以上医院开具的体检报告原件及复印件。 |  |  |  |
| 16※ | 涉及职业健康危害岗位人员的职业健康岗前体检证明 | 作业人员职业健康体检项目必须包含噪声、粉尘、高温项目（如作业项目确实不包含上述三项，经确认可减少），其他项目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添加。 |  |  |  |
| 17※ | 安全施工保证金 | 按照项目进行缴纳，每个项目均需缴纳安全保证金，金额按照合同标的2%-10%（最低不少于5000元，最高不多于20万元）；如外包单位没有缴纳安全责任险或意外险，需缴纳不低于150万元的安全施工保证金，中标后收取。 |  |  |  |
| 18 | 视具体情况需要审查的其他有关材料 |  |  |  |  |  |
| **备注** | 1、发包部门（如企业管理部、设备部、物资部门、合同签订等）负责将此审查清单提前交至投标单位，准备相关资料材料；2、企业成立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小组对投标单位的资质进行审查；3、上述材料中均需审查原件，存档复印件需加盖外包单位公章；4、在中标后，加※项目为再次审查和核验项目，确保施工方案科学合理、进场人员和设备符合安全条件。 |